



揭阳市人民政府关于谢冬晓等同志 职务任免的通知

揭府人字〔2025〕15号

各县（市、区）人民政府（管委会），市政府各部门、各直属单位：
市人民政府批准：

谢冬晓同志任揭阳市公安局政治部主任；
张亮同志任揭阳市公安局政治安全保卫支队支队长（反恐怖支队支队长，港澳台工作办公室主任，境外非政府组织管理办公室主任）；

孙晓辉同志任揭阳市公安局治安管理支队支队长，试用期1年；

林填丰同志任揭阳市公安局刑事侦查支队支队长；
潘正贵同志任揭阳市公安局交通管理支队支队长；
吴胜孚同志任揭阳市公安局巡警特警支队（警卫支队）支队长；
孙创涛同志任揭阳市公安局监所管理中心主任。

因机构改革，下列职务自然免除：

谢冬晓同志的揭阳市公安局原政治处主任职务；



林彬同志的揭阳市公安局原副督察长、警务督察支队支队长职务；

张亮同志的揭阳市公安局原国内安全保卫支队支队长职务；

黄少锐同志的揭阳市公安局原治安管理支队支队长职务；

李少鹏同志的揭阳市公安局原巡逻警察支队支队长职务；

吴胜孚同志的揭阳市公安局原特警支队支队长职务；

郑楚群同志的揭阳市公安局原经济犯罪侦查支队支队长职务；

温志梁同志的揭阳市公安局原禁毒支队支队长职务；

潘正贵同志的揭阳市公安局原交通警察支队支队长职务；

孙创涛同志的揭阳市公安局原监所管理支队支队长职务；

夏伟同志的原揭阳市看守所所长职务；

吴建东同志的揭阳市公安局原网络警察支队支队长职务；

张友才同志的揭阳市公安局原反恐支队支队长职务；

郭少鸿同志的揭阳市公安局原水上警察支队支队长职务；

何仲伸同志的揭阳市公安局原警务保障处主任职务；

林旭建同志的原揭阳市人民警察训练学校校长、揭阳市公安局培训中心主任职务。

揭阳市人民政府

2025年9月5日